附件2

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深入贯彻落实制造强国战略，进一步加快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，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起草了《关于加快国家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的若干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建成《若干意见》）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《河南省建设制造强省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（豫政〔2023〕27号）《关于加快推进“四个高地”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郑发〔2022〕9号）等省、市有关文件。

三、起草过程

2023年7月底启动《若干意见》起草工作，充分对照了市十二次党代会以来关于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的要求、任务、路径，借鉴了浙江、杭州、宁波等省市经验做法与思路，2023年8月下旬完成初稿，并征求市直相关单位和区县（市）意见建议，多次修改完善后，形成了目前的征求意见稿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《若干意见》包含四个部分。

第一部分是坚定不移建设全国先进制造业高地，主要阐述了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。第二部分是构建更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，从提升制造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、集群化、现代化水平五个方面工作任务。第三部分是夯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根基，包括培育一流企业、招引一流项目、打造一流生态三方面的内容。第四部分是优化提升制造业发展环境，包括高效配置土地、资本、人才等要素资源，积极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的营商环境，强化组织推进落实等。